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 一、 時間：一〇八年六月六日星期四上午十時正。
- 二、 地點：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一段 126 號 8 樓(台灣淘米會議室)
- 三、 出席：親自出席暨委託出席股份總額計 16,273,773 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計 17,682,456 股，出席率 92.03%

四、 主席：王俊博



記錄：張志全



五、 主席致詞：(略)

六、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107 年度營業報告案，報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6~8 頁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107 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案，報請 公鑒。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9 頁附件二。

七、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由：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董事會提)

說明：

1. 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及監察人通過，其中財務報表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鄭旭然及林旺生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提請 承認。

2.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6~8 頁附件一及第 10~19 頁附件三。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承認 107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

1. 本公司 107 年度期初累積虧損為新台幣(以下同)8,784,864 元，扣除民國 107 年度稅後淨損 19,123,839 元後，本公司 107 年度期末待彌補虧損為 27,908,703 元，故擬不發放股利。
2. 由於本公司帳上已無資本公積，故本年度擬不提列資本公積以彌補累積虧損。
3. 107 年度虧損撥補表如下
4. 提請 承認

台灣淘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虧損撥補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待彌補虧損	(8,784,864)
減：本期稅後淨損	(19,123,839)
本年度待彌補虧損餘額	(27,908,703)
虧損彌補項目：	
特別盈餘公積	-
法定盈餘公積	-
資本公積	-
期末累積虧損	(27,908,703)
附註：由於本公司帳上已無資本公積，故本年度擬不提列資本公積以彌補累積虧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案。

說明：

1. 配合金管證審字第 1080304826 號令規定辦理，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
2. 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四。
3. 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說明：

1. 配合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10725 號令及證櫃監字第 1070053145 號規定辦理，修正本公司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
2.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詳附件五。
3. 謹提請 討論。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08年06月06日星期四上午10時30分)